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1-026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东北证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5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24号(以下简称“融发24号”)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1日、2020年9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自获得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3日、2020年11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一、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赎回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起始日	兑付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东兴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东兴金鹏-480可收益凭证	7,500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2021-2-3	2021-5-10	61.15

公司于2021年2月2日以募集资金认购了东兴证券的收益凭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为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0,901,134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0.85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44,799,983.9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844,116.58(不含税)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5,955,867.32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8月25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689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东北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融发24号	7,500	4.00%	73.97	90天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融发24号

产品名称	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24号
产品代码	SPR867
产品类型	券商收益凭证
产品期限	90天
本金(万元)	7,500
收益类型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年05月13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1年08月10日
兑付日	2021年08月11日
年化收益率	4.00%
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东北证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二)风险控制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东北证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00068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624,238,738.80	1,633,131,094.01
负债总额	294,316,496.83	327,122,77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922,241.97	1,306,008,32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81,400.36	-85,961,472.07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0.03%,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1日、2020年9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自获得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2.79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9.85	0.00
3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54.62	0.00
4	券商收益凭证	20,000.00	0.00	0.00	20,000.00
5	券商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160.43	0.00
6	券商收益凭证	3,500.00	3,500.00	31.96	0.00
7	券商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32.56	0.00
8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56.47	0.00
9	券商收益凭证	7,500.00	7,500.00	61.15	0.00
10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0.00	0.00	7,000.00
11	券商收益凭证	8,000.00	0.00	0.00	8,000.00
12	券商收益凭证	7,500.00	0.00	0.00	7,500.00
合计		83,800.00	41,300.00	429.82	42,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2,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2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5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2,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7,500.00
总理财额度					70,000.00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1-027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2,5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华夏理财固定收益增强周期30天理财产品A款(以下简称“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周期30天A款”)、赢家易精灵GKF12001期(以下简称“赢家易精灵”)、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151期(以下简称“共赢智信结构性存款04151期”)、中信银行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新客专享(以下简称“共赢稳健91天”)。

●委托理财期限: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周期30天A款总计30天、共赢智信结构性存款04151期总计91天、共赢稳健91天总计91天、其他产品无固定期限。

●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1日、2020年9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获得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一、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赎回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起始日	赎回日/兑付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赢家易精灵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2.26	2021.4.19	1.44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步步生金8699	4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7.8	2021.4.22	10.03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步步生金8699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1.16	2021.4.23	26.30
上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赢家易精灵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2.15	2021.4.23	2.11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机构增盈周期30天	5,2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25	2021.4.24	15.90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机构增盈周期30天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26	2021.4.25	8.88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结构性存款03683期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31	2021.5.6	3.25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结构性存款03684期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4.1	2021.5.6	3.16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稳健91天	1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2.2	2021.5.7	0.90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机构增盈周期30天	1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10	2021.5.10	67.09
合计			24,700	-	-	-	139.06

注:上述理财产品中,赢家易精灵、步步生金8699为无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到期日为T+1,暨T+1赎回。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稳健91天	200	4.00%	-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周期30天A款	8,200	3.30%-3.90%	-	3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上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赢家易精灵	1,500	2.7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稳健91天	100	4.00%	-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结构性存款04151期	2,000	1.48%/3.05%/3.45%	-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周期30天A款	10,500	3.30%-3.90%		3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共赢稳健91天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新客专享
产品代码	A20B35393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91天
本金(万元)	1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年5月6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1年8月6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
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 (1)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 (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 (3)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权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2、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周期30天A款

产品名称	华夏理财固定收益增强周期30天理财产品A款
产品代码	21191R701001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期限	30天
本金(万元)	10,500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年5月12日
首个滚存到期日	2021年6月11日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3.30%-3.90%
投资周期	1投资者购买本理财产品的每一笔份额,自成立日(含)/申购确认日(含)/上一投资周期到期日的下一自然日(含)起每30个自然日为一个投资周期,产品到期/终止时,投资者持有份额不满一个投资周期,则按照实际天数计算。投资周期内,投资者可根据赎回规定选择投资周期到期后是否赎回本理财产品。 2.华夏理财将于投资周期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根据实际投资结果向华夏银行/华夏理财客户及其他代销机构一次性划付理财本金及收益(如有),其他代销机构客户理财本金及收益(如有)的具体到账账户、到账日及到账时间以该代销机构划付规定为准。 投资周期到期日如遇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赎回规定	投资者购买本理财产品时应就每笔认/申购资金选择本投资周期到期后是否赎回产品: 1.如选择赎回,则投资周期到期后自动赎回。 2.如选择续投,则投资周期到期后自动续期,直至产品到期或投资者取消续投。续投后的投资周期自上一投资周期到期日的下一日然日(含)起计算。 3. 每一笔购买交易存续的当个投资周期到期日前2个工作日的开放时间结束前,投资者均可变更赎回或续投选择。
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及资产管理产品,其中投资的资管产品需符合产品约定的投资范围。 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CD)、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息、中央银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国际机构债券、同业存单、信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固定收益类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认定规则》认定的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等; 权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中小板、科创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包括新股申购、定向增发、大宗交易、询价转让等),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市场股票,以及股票型、混合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等。 商品类资产包括贵金属和大宗商品类等以实物形式存在的商品资产;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以及具有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一种以上特征的工具。

(二)风险控制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华夏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0015)、中信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998)、上海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601229)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624,238,738.80	1,633,131,094.01
负债总额	294,316,496.83	327,122,77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922,241.97	1,306,008,32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81,400.36	-85,961,472.07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0.03%,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1日、2020年9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	450.00	13.89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8.68	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2.07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117.13	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840.00	840.00	29.73	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05	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02	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	220.00	7.28	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400.00	5.64	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9.81	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0.80	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19	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0.71	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0.31	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5.30	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1.23	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	1,200.00	18.25	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400.00	10.03	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21	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049.00	1,049.00	13.89	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300.00	2,300.00	11.46	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6.30	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700.00	16.00	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2.91	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13	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0.00	0.00	40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0	2,800.00	9.96	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2.49	0.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04	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52	0.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0.00	0.00	1,50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	0.00	0.00	17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44	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	8,500.00	42.85	0.00
3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40	0.00
3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0.90	0.00
37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700.00	3.77	0.00
38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0	3,300.00	4.61	0.00
3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0.00	0.00	100.00
40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67.09	0.00
4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0.00.00	0	4,000.00
4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24	0.00
4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41	0.00
44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	5,200.00	15.90	0.00
4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8.88	0.00
4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96	0.00
4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25	0.00
4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3.16	0.00
4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0.00	0.00	1,000.00
5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0.00	0.00	200.00
51	银行理财产品	8,200.00	0.00	0.00	8,200.00
5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0.00	0.00	1,500.00
5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0.00	0.00	100.00
5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0.00	0.00	2,000.00
55	银行理财产品	10,500.00	0.00	0.00	10,500.00
合计		103,069.00	73,399.00	568.39	29,6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2,31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8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9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8,11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1,882.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1-029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河南南阳市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该协议为合作开发的框架性协议,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该协议涉及的数量是双方合作目标,实际情况以未来实际发生为准;该项目的实施须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因此,协议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该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一、协议签订概况

1.近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粤水电”)与河南省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鸭河工区管委会”)签订《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书》。鸭河工区管委会同意东南粤水电在鸭河工区境内投资开发500MW集中式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具体开发规模以河南省能源规划和最终申报指标为准),项目总投资约25亿元。东南粤水电将利用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贷款等进行投资。

2.该项目的实施须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

3. 该项目拟分期进行投资建设,东南粤水电将根据该项目的具体情况,做好各期可行性研究工作,履行东南粤水电及公司的决策程序。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

2.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主任:李笑非。

3.办公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鸭河工区行政服务中心。

4.公司、鸭河工区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最近三年公司未与鸭河工区管委会发生类似交易。

(三)鸭河工区管委会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建设内容:鸭河工区管委会同意东南粤水电在鸭河工区境内,按照鸭河工区管委会的能源规划制定的区域投资开发光伏发电项目, 投资建设500MW集中式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具体开发规模以河南省能源规划和最终申报指标为准)。

(二)项目规模:装机容量500MW,项目拟分期建设。

(三)协议金额:总投资约25亿元。

(四)定价依据:市场价格。

(五)东南粤水电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当地的建设规划以及其他行业(国土、林业、环保、军事、文物)规划、规定及其他政策要求,合法合规完成项目建设,为当地经济发展和电力结构优化、碳中和碳达峰能源目标实现做出贡献。

(六)一旦项目落地,东南粤水电必须马上在当地成立项目公司,作为项目开发主体,并依法及时足额在当地缴纳税收。

(七)鸭河工区管委会同意在政策范围内,积极支持东南粤水电工作,全力配合东南粤水电做好选址意见的部门意见批复、各种政府承诺、土地租赁、征收的协调工作、电网接入的协调工作。

(八)协议双方主要责任和义务

1.鸭河工区管委会主要权利和义务

(1)积极落实国家规定的关于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的各项最优惠政策给予东南粤水电享受。

(2)应为东南粤水电提供积极充分的支持与帮助,为东南粤水电项目的选址、核准/备案、电力接入审批等工作顺利开展进行协调,为东南粤水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创造必要的支持条件。

(3)在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如果因为东南粤水电原因,两年内未能实现开工建设, 鸭河工区管委会有权取消东南粤水电开发资格, 但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2.东南粤水电主要权利和义务

(1)在鸭河工区管委会指定的区域开发,按照鸭河工区管委会引导进行,不得与鸭河工区管委会现有的招商引资项目相冲突; 需符合鸭河工区管委会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建设要求, 所有建筑物的设计均应符合国家现行建筑设计标准、规程的规定,东南粤水电开工建设的日常生产应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和环保要求。

(2)负责对拟开发区域内的光资源科学规划,合理开发,确保光资源得到充分合理利用;按照国家政策及光伏发电开发流程,积极推动项目按计划开发实施。项目前期工作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东南粤水电负责。

(3)承诺对使用范围内的土地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合理开发利用,遵循集约、集中使用土地原则,未经鸭河工区管委会同意,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建设国家法律禁止或者与本合同约定相违背的工程。

(六)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具备丰富的投资建设清洁能源发电项目经验、先进技术、充足人员、资金保障,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

2.协议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协议而对鸭河工区管委会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该协议为合作开发的框架性协议,该协议涉及的数量是双方合作目标,实际情况以未来实际发生为准; 该项目的实施须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因此,协议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该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2.该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减持计划。

3.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协议履行的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备查文件:《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附件: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框架协议名称	框架协议内容	截至目前的执行情况	是否和预期存在差异	存在的差异是否重大	说明
1	2019年2月20日	《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协议书》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省阳原县发展改革局签订《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协议书》,阳原发改局同意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在河北省张家口市阳原县境内投资建设风力发电项目,项目总规模为300MW,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24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	2019年4月17日	《葫芦岛市南票区风电项目开发协议书》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辽宁省葫芦岛市南票区人民政府续签《葫芦